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工程名称 温州医科大学茶山校区科研综合楼新建工程实验室装修工程 标段名称 温州医科大学茶山校区科研综合楼新建工程实验室装修工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温州医科大学茶山校区科研综合楼新建工程实验室装修工程 已经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温州医科大学茶山校区科研综合楼新建工程, 浙发改项字【2024】307号 批准建设, 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性资金;自有资金, 出资比例为 财政性资金比例:34.74%;自有资金比例:65.26%, 项目业主为 温州医科大学, 招标人为 温州医科大学;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代理机构为 浙江恒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的 温州医科大学茶山校区科研综合楼新建工程实验室装修工程 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本项目投资估算 35383.670000 万元, 工程概算 3675.070000 万元, 其中建安工程造价 3625.612800 万元, 建设规模: 1号楼一层主要功能间为仪器间、数据处理间、洗消间、试剂间等;1号楼二层主要功能间为细胞间、普通仪器间、共聚焦、数据处理间、洗消间、试剂间等;三和四层主要功能间为:细胞间、开放实验室、冰箱间、低温实验室、洗消间、共享仪器间、学生办公区、独立办公室、5层及以上楼面等;2号楼四层主要功能间为P2实验室、细胞间、开放实验室、冰箱间、低温实验室、洗消间、学生办公区、独立办公室等;2号楼五层主要功能间为细胞间、开放实验室、冰箱间、低温实验室、洗消间、学生办公区、独立办公室, 建设地点: 温州医科大学茶山校区05-01-a地块内。

2.2 招标范围: 包括内装、暖通、电气、弱电、给排水、动力、自控、污水处理等内容,具体以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其中, ☒ 建筑面积 24412 m²。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 3625.612800 万元。

2.3 施工工期: 160 日历天。备注: /。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 是 ☐ 否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 是

☒ 否 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2.6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 2.6.1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 2.6.2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 (不低于40%) 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投标人:

☒ 3.1 具备 ①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和②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和③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 资质; (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 3.2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3.3 自 2021年01月01日 以来 ☐ 承接过/☒ 完成过 单个合同金额2500万元及以上公共建筑的实验室(须含洁净工程或净化工程)专业工程承包业绩,不接受施工总承包的业绩;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任一方的业绩均认可 业绩; 业绩证明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7.3 (

3) 业绩证明文件要求

3.4 本次招标 ☒ 接受/☐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若接受联合体投标，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3 个；

(2) 应以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企业 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 联合体各方应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各方职责分工。

(4) 拟派项目主要成员的委派要求：联合体的各专业资质等级，根据联合体协议书约定的专业分工认定，不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联合体协议分工所承担的专业工作对应各自的专业资质认定。

(5) /

☐ 3.5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 3.6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

3.7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 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和机电工程专业一级【同时具备或分派两人（可由一家单位或者联合体单位分派两人，如由联合体单位分派两人，则由机电安装单位委派机电工程专业的建造师、装修装饰工程单位委派建筑工程专业的建造师）】建造师执业资格（☐ 职称： ），☒ 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在建合同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的，更换后该人员不得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参与本次投标。

☐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年 月 日以来 ☐ 承接过/☐ 完成过 业绩；

☐ 3.8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三) 其他：

☐ 3.9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人数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要求，不少于 人；

3.10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1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2023年01月01日 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12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14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5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 3.16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4. 招投标方式

4.1 公开招标。

4.2 ☒ 采用评定分离，☐ 不采用评定分离。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补充、答疑及澄清文件均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5.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https://ztb.zj.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__年__月__日。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11-12 09:30:00，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

☐6.2 （投标文件需递交的其他内容，如纸质投标文件、样品等，递交的地点、方式、要求等）。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温州市住建局

地 址：温州市府东路 561 号建设大楼（市行政管理中心 10 号楼）

邮政编码：325000

电 话：0577-89987022

投诉受理部门：0577-88828707

地 址：温州市府东路 561 号建设大楼（市行政管理中心 10 号楼）

邮政编码：325000

电 话：0577-88828707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温州医科大学;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学院西路82号

联 系 人：邹若男

电 话：0577-86858877

邮 箱：/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恒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黎明西路温州国际贸易中心29楼

联 系 人：林开敏

电 话：18957717310

邮 箱：/

2026年10月